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于2023年10月17日任期届满，公司已于2023年10月14日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7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平华先生、陆高飞先生、金凯东先生、张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刘向东先生、周红镔女士、朱朝晖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向东先生、周红镔女士、朱朝晖女士均已完成科创板独立董事任前培训。其中朱朝晖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将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

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已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张卫军先生、彭浙海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将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并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的任职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正常运作，在本次换届完成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8日

附件：

一、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平华先生，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入选为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

张平华先生曾任职于日本东芝、木下光学、中熙光学等公司。2016年4月起历任中润光学及其前身董事长、总经理、研发中心总监等职务，2020年10月至今任中润光学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拟任中润光学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张平华先生还担任上海智瞳道和实业有限公司、苏州智瞳道和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浙江必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中润光学科技（平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大连浅间模具有限公司董事，台湾中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嘉兴尚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润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瀛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日，张平华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平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4,561,042股，持股比例为27.91%。通过持有嘉兴尚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润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瀛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13%。张平华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陆高飞先生，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陆高飞先生曾任职于桐乡市健民过滤材料有限公司、平湖康达智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中熙光学等公司。2012年8月起历任中润光学及其前身常务副总经理、董事等职务，2020年10月至今任中润光学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拟任中润光学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陆高飞先生还担任大连浅间模具有限公司、日本中润光学株式会社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陆高飞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781,042 股，持股比例为 3.16%。通过持有嘉兴尚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润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0.52%。陆高飞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金凯东先生，197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

金凯东先生曾任职于平湖化纤厂、上海富山灯泡厂、中熙光学等公司。2012 年 6 月起历任中润光学及其前身执行董事、经理、厂务主管、董事等职务，2020 年 10 月至今任中润光学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拟任中润光学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金凯东先生还担任株式会社日本木下光学研究所、台湾中润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金凯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2,166 股，持股比例为 1.39%。通过持有嘉兴尚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润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0.13%。金凯东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杰先生，198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

张杰先生曾任职于纳诺高科、浙江联政、吉利控股集团、正泰太阳能、远方信息、日发精机等公司。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2018年3月起历任中润光学及其前身董事会秘书，2020年10月至今任中润光学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拟任中润光学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5,735股，持股比例为0.86%。张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向东先生，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光学仪器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

1990年7月至2008年7月在浙江大学光电信息工程学系(原光仪系)工作，先后任班主任、实验室主任、研究所副所长、系主任助理、副系主任、系主任；历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08年7月至2017年9月任浙江大学教务处处长，曾任本科生院副院长、本科生院党总支书记。2017年9月至2021年9月任浙江大学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院长。2021年4月至今任浙江大学嘉兴研究院副院长。拟任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向东先生还担任上饶宇瞳中等职业学校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向东先生未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刘向东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红镛女士，197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专业本科学历，获得法学硕士学位，副教授。

1997年7月至今任杭州师范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2020年10月至今任中润光学独立董事。拟任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周红镛女士还担任浙江万得凯流体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1309）、浙江米居梦家纺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远景体育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周红镛女士未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周红镛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朱朝晖女士，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注册会计师，教授。

1991年8月至2013年5月先后任宁波市栎社乡初级中学教师、杭州商学院会计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教授。2013年5月至2019年12月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2020年1月至今任浙江工商大学教授。2020年10月至今任中润光学独立董事。拟任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朱朝晖女士未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朱朝晖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

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卫军先生，197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电一体化专业大专学历。

张卫军先生曾任职于河南安达光学仪器有限公司、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现“中光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佳腾光电有限公司、上海像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10月起历任中润光学及其前身营业副总监、营业总监、监事，2020年10月起任中润光学第一届监事会主席。拟任中润光学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张卫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嘉兴尚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0.3%。张卫军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彭浙海女士，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管理专业大专学历，人力资源管理师。

彭浙海女士曾任职于金城电子有限公司、上海神明电机有限公司、上海凯捷时装平湖有限公司、东辰美电子（平湖）有限公司（现“平湖康达智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爱思帝（上海）驱动系统有限公司。2019年11月起历任中润光学及其前身人力资源部长、管理中心副总监，2020年10月至今任中润光学第一届监事会监事。拟任中润光学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彭浙海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嘉兴尚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0.09%。彭浙海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